

证券代码：873742

证券简称：网进科技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 江苏网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江苏网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闫海峰、俞彬、胡晓明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闫海峰先生，1964 年 9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教授。1986 年 6 月，河南师范大学数学学院本科毕业；1993 年 6 月，武汉大学硕士毕业；2004 年 4 月，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博士毕业。1986 年 7 月至 1990 年 9 月，就职于河南师范大学数学学院概率统计教研室，担任讲师；1990 年 9 月至 1993 年 6 月，武汉大学数学学院概率统计专业攻读硕士研究生；1993 年 7 月至 1996 年 9 月，就职于河南师范大学数学学院概率统计教研室，担任讲师；1996 年 9 月至 1997 年 7 月，就职于中国科技大学统计金融系，担任讲师；1997 年 9 月至 2000 年 9 月，就职于河南师范大学数学学院概率统计教研室，担任副教授；2000 年 9 月至 2004 年 4 月，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理学院金融数学专业攻读博士；2004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南京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担任教授；2021 年 11 月至今，担任江苏网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俞彬先生，男，1982 年 10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12 年 6 月澳大利亚国立大学博士研究生毕业；2012 年 6 月至 2015

年6月，就职于江西财经大学，担任研究员；2015年7月至今，就职于浙江大学，担任教授及金融学系副主任。2024年12月4日至今，担任江苏网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胡晓明先生，196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南京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学术委员会主任，审计学国家级一流专业负责人，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中国会计学会高级会员，中国资产评估准则委员会咨询专家，中国资产评估协会理事、特约研究员，江苏省资产评估协会常务理事。1987年7月至2000年9月，历任江苏财经高等专科学校会计系讲师、副教授；2000年10月至2003年9月，担任京经济学院会计学院副教授；2003年10月至今，历任南京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教授。2025年5月至今，担任江苏网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了9次董事会会议、3次股东会会议。独立董事闫海峰、俞彬、胡晓明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会次数
闫海峰	9	9	0	0	否	3
俞彬	9	9	0	0	否	3
胡晓明	5	5	0	0	否	1

胡晓明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和提名委员会委员；闫海峰担任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和审计委员会委员；俞彬担任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取消审计委员会。

###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闫海峰、俞彬、胡晓明对公司 2025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4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5 年 1 月 21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 《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 4 月 29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 《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8. 《关于孙敏女士辞去独立董事职务暨提名补选胡晓明先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 《关于确认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及制定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 11 月 19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	同意

	议	选人的议案》 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 《关于取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废止〈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2025年12月30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

####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在 2025 年度任职期间，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用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况。

####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控制度的规定，独立履行职责，审慎发表独立意见，以尽职尽责的态度、忠实勤勉与独立公正的原则，对公司发展事项发表合理的意见，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独立董事：闫海峰、俞彬、胡晓明

2026年4月28日